当前位置: 首页 > 研究生教育 > 学位研究生 > 学位研究生招生

文章正文

江苏省委党校200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

发布日期: 2008/10/10 点击数: 【选择字号: 大中小】

我校地处人文汇萃的六朝古都南京市中心,是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、国家公务员、理论骨干的培训基地和理论研究中 心,拥有一支在省内外学术界有一定知名度的专家学者、阵容整齐、梯度合理的教学科研队伍,具备良好的教学设施和科研 条件。

- 一、2009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14个,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45名,全部为国家计划内非定向生(公费),其中行政 管理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社会学专业各接收推免生一名。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当年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。
- 二、报名条件: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品德良好,遵纪守法,身体健康,年龄一般不 超过35岁;考生学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: a.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; b.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的人员; c. 获 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(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),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 学力(含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)的人员; d. 同等学力报考者须完成本专业本科段8门以上课程学习,或有以第一作者身 份在省级以上公开刊物上发表的论文。
- 三、复试内容为体检、英语(包括听力、口语)、专业课和综合素质面试。同等学力者复试前加试两门专业课,加试不 合格者不参加复试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地点:

网上报名时间: 2008年10月10日--31日(具体以教育部规定为准)。

现场报名时间: 2008年11月10日——14日(具体以教育部规定为准)

现场报名地点:各省(市)招办指定的报名点。

五、坚持"按需招生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勿滥和公平公正"的录取原则。

六、我校硕士研究生享受人均300元/月的助学金,另提供覆盖面达60%的助教、助研、助管等岗位。

七、我校实行优秀研究生奖学金制度,用于奖励成绩优秀、表现突出的学生,奖励面达30%以上。

八、研究生导师的确定实行师生互选和协调统筹相结合的办法。

单位代码: 89632 地 址: 南京市建邺路168号 邮政编码: 210004

联系部门: 研究生处 联系人: 汪萍 电话(传真): 025-84213850

网址: http//www.sdx.js.cn

相关专业招生咨询电话详见下列招生教研部

附件下载:



【网页纠错】 【返回顶部】 【打印本稿】 【关闭本页】